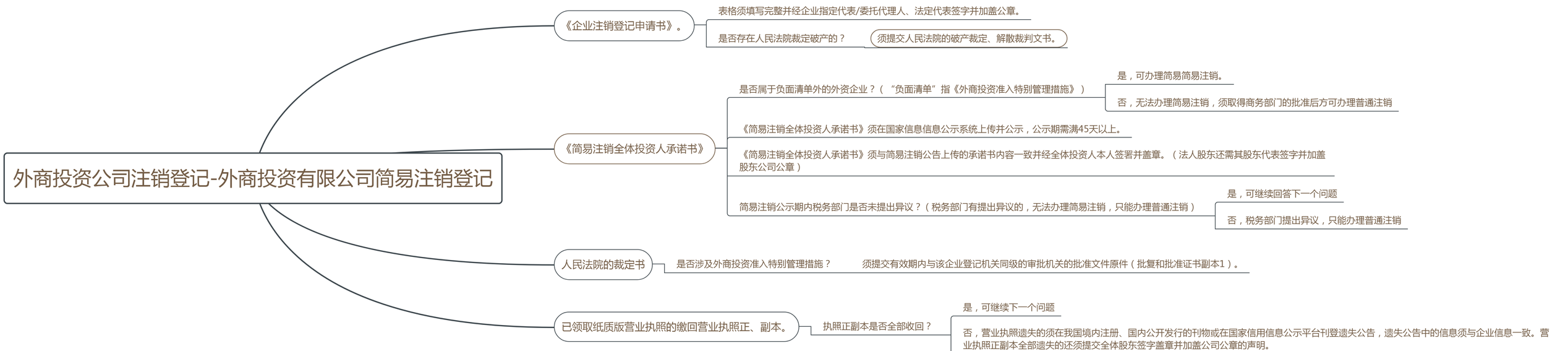
外商投资公司注销登记-外商投资有限公司简易注销登记
《企业注销登记申请书》。
表格须填写完整并经企业指定代表/委托代理人、法定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是否存在人民法院裁定破产的？
须提交人民法院的破产裁定、解散裁判文书。
《简易注销全体投资人承诺书》
是否属于负面清单外的外资企业？（“负面清单”指《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
是，可办理简易简易注销。
否，无法办理简易注销，须取得商务部门的批准后方可办理普通注销
《简易注销全体投资人承诺书》须在国家信息信息公示系统上传并公示，公示期需满45天以上。
《简易注销全体投资人承诺书》须与简易注销公告上传的承诺书内容一致并经全体投资人本人签署并盖章。（法人股东还需其股东代表签字并加盖股东公司公章）
简易注销公示期内税务部门是否未提出异议？（税务部门有提出异议的，无法办理简易注销，只能办理普通注销）
是，可继续回答下一个问题
否，税务部门提出异议，只能办理普通注销
人民法院的裁定书
是否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
须提交有效期内与该企业登记机关同级的审批机关的批准文件原件（批复和批准证书副本1）。
已领取纸质版营业执照的缴回营业执照正、副本。
执照正副本是否全部收回？
是，可继续下一个问题
否，营业执照遗失的须在我国境内注册、国内公开发行的刊物或在国家信用信息公示平台刊登遗失公告，遗失公告中的信息须与企业信息一致。营业执照正副本全部遗失的还须提交全体股东签字盖章并加盖公司公章的声明。